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广西日报传媒集团
广西广播电视台

文件

桂青联发〔2020〕16号



关于开展“致青春 为家国”——2020年广西 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的通知

共青团各市委，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广西电网公司、中国移动广西公司团委，区直机关、区高校、区金融、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工委，广西驻北京、广西驻广东团工委，各有关高校团委，各市网信办，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关

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五四寄语精神，贯彻落实鹿心社书记给西部计划都安瑶族自治县服务队全体志愿者回信精神，按照团十八届三中全会的部署安排，坚持“全团抓思想政治引领”，以新媒体产品为抓手，鼓励和引导广大青年通过新媒体手段全方位展示青少年积极向上，热爱生活，厚植家国情怀的新青年形象。经研究，共青团广西区委、自治区党委网信办、广西日报传媒集团、广西广播电视台决定联合举办“致青春 为家国”——2020年广西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旨

党的十八大以来，随着新媒体技术的不断发展，一批批优秀的新媒体文化产品不断涌现，为凝聚社会正能量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特别是在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中，涌现出了大批富有家国情怀的优秀新媒体文化产品，充分体现了当代青年敢于担当、勇于奉献、不畏艰险、不怕牺牲的精神面貌，极大地激励和鼓舞了广大团员青年积极投身防疫工作，勇敢逆行，筑牢疫情防控的青春长城。举办“致青春 为家国”——2020年广西青少年新媒体创作大赛是全区共青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举措和载体，是全区青少年实践锻炼的一次宝贵机会，是实现全区共青团宣传文化产品创作的一次有益尝试。今年是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在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同时也要凝心聚力打

赢脱贫攻坚战，大赛以“致青春 为家国”为主题，旨在激励全区广大团员青年在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打造沿边开放桥头堡中发挥青年生力军作用，全区各级团组织要紧密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西的“三大定位”新使命、“五个扎实”新要求，为实现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目标任务贡献青春力量。

二、大赛主题

致青春 为家国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广西区委

自治区党委网信办

广西日报传媒集团

广西广播电视台

承办单位：广西艺术学院团委

协办单位：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团委

广西新闻网

四、大赛时间

2020年6月—12月

五、参与对象

有志于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的全区青少年均可参与。

六、报名要求

（一）个人报名。可以个人名义参赛，也可团队参赛。

(二) 组织推荐。每个设区市、系统、高校组织推荐 3—5 部作品参赛。

七、创作要求

参赛人员要围绕大赛主题进行创作，从身边事、身边人、身边物进行探索构思，通过新媒体视角制作微视频、动画、漫画、H5、图文、海报等新媒体文化产品，作品要求主题鲜明，积极向上，表达流畅，富有创意。

(一) H5 页面设计创作类

作品风格、元素选取不限，内容积极健康、符合主题，设计新颖，排版布局清晰明了，能充分体现 H5 页面特色的互动性与创新性。参赛作品页面不少于 10 页(含封面、封底)，总页面控制在 15 页以内。参赛作品制作平台不限，能够在 ios、Android 主流移动设备上正确显示，建议设计分辨率宽为 640pt，高为 1008pt 或 1030pt。作品以 Word 文档提交，内容包含不少于 200 字的作品文字简介、H5 截图(按顺序命名)、作品二维码，并附上 H5 页面链接。作品确保在评审及整个活动各阶段能够正常打开和访问，请勿提交临时预览用的链接和二维码。

(二) 短视频创作类

要求内容原创，结构完整，形式不限，传播正能量，使用普通话(可适当使用方言)并配中文字幕，视频时长 3 分钟—8 分钟。文件大小 500MB 左右，画幅比 16:9，分辨率在 720p 以上，帧数大于 24，使用软件不限，拍摄手法不限。要求主题鲜明正面，

内容积极向上，提交格式为 MOV 或 MPEG、MP4 等，并附带不少于 200 字的作品文字简介。

（三）平面、插画作品创作类

作品可以是单幅作品，也可以是系列连续作品。风格不限，造型生动、结构完整、有趣性和可读性（单幅不小于 5M 的形式）。需提交作品名称及不少于 200 字的作品文字简介，画面布局结构合理，有层次感，图像色彩搭配和谐，作品中所有元素大小、位置、效果使用恰当，并能围绕主题为其添彩。作品必须保存成 psd 格式和 jpg 格式。（建议格式为：单个作品为 A3，横竖构图不限，JPG 格式压缩在 8—11，RGB 模式，分辨率 150DPI）。

（四）图片摄影创作类

图片要求主题明确，画面视觉冲击力和感染力强。艺术创意组的作品表现形式不限；记录组的作品不得改变图像原本的真实性和真实性，只能做亮度、色彩和裁剪等适度调整。作品可单图也可组图，组照数量不超过 6 张作品，作品的属性不小于 3MB，需附带不少于 200 字的作品文字简介。

（五）推文设计创作类

主题健康、图文并茂、排版美观、选题恰当、有吸引力，颜色搭配合理，字体清晰。以文为主或以图为主均可。以文为主，要求文章主题突出，语言朴实生动，字数为 1000—2000 字，配图反映文章主题；以图为主，要求图片以作者为主角，用镜头讲故事，以画面传情感，内容真实感人，图片数量不超过 9 张（不

包括表情包、动图等)。作品以长图形式上交，文件大小不少于1MB，需附带不少于200字的作品文字简介。

(六) 动画类

可以采用 flash 动画、定格动画、实验动画、三维动画等动画类型，表现手法不限，视频作品的时长不超过5分钟，播放文件大小不超过500MB，画幅比16:9，分辨率在720p以上，提交作品格式为MOV或MP4、MPEG、AVI。

八、大赛安排

大赛按四个阶段进行，大赛将组织有关专家评委进行评审。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6月29日起)

线下宣传：各有关单位在收到大赛通知后要积极运用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深入细致做好组织动员，发动广大青少年积极参与，营造良好的比赛氛围。

线上宣传：主办方通过广西新闻网、“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广西共青团”微博、“广西共青团”官网、“广西广播电视台青年圈”、广西新闻网及壮观APP等平台发布比赛信息，各有关单位也需利用自身宣传平台积极发布比赛信息，线上线下相结合，在青少年群体中掀起积极参与热潮。

第二阶段：作品投稿。(7月13日至9月13日)

参赛作品分为组织推荐、个人报名两类，均通过“致青春 为家国”——2020年广西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特设的作品征收系统完成作品提交，网址：<http://czds.bestcood.com/>。

平台将在 7 月 13 日开放，投稿方式通过“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发布，作品提交截止日期为 9 月 13 日。

第三阶段：评选表彰。（9 月 14 日至 9 月底）

每个类型将分别评选出一、二、三等奖、优秀创意奖，并给予一定作品创作经费支持。

第四阶段：作品展示。（10 月至 12 月）

主办方将在中央级媒体、自治区级媒体广西新闻网及壮观 APP、广西网络广播电视台以及“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广西共青团”官方微博、“广西广播电视台青年圈”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体平台对获奖作品进行展示，同时将优秀作品推荐至团中央。

九、奖项设置

（一）H5 页面设计创作类（11 件）

一等奖 1 名，颁发荣誉证书，给予 20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二等奖 2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10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三等奖 3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5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优秀创意奖 5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3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二）视频拍摄创作类（11 件）

一等奖 1 名，颁发荣誉证书，给予 20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二等奖 2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10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三等奖 3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5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优秀创意奖 5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300 元产品创作
经费。

（三）平面、插画作品创作类（11 件）

一等奖 1 名，颁发荣誉证书，给予 20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二等奖 2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1000 元产品创作经
费；

三等奖 3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5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优秀创意奖 5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300 元产品创作
经费。

（四）图片摄影创作类（11 件）

一等奖 1 名，颁发荣誉证书，给予 20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二等奖 2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1000 元产品创作经
费；

三等奖 3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5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优秀创意奖 5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300 元产品创作
经费。

（五）推文设计创作类（11 件）

一等奖 1 名，颁发荣誉证书，给予 20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二等奖 2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1000 元产品创作经
费；

三等奖 3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5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优秀创意奖 5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3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六）动画类（11 件）

一等奖 1 名，颁发荣誉证书，给予 20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二等奖 2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10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三等奖 3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5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优秀创意奖 5 名，颁发荣誉证书，分别给予 300 元产品创作经费。

（七）优秀组织奖（若干名）

根据选手参赛组织情况，对相关单位进行表彰。

以上创作经费均为税前金额，主办方代扣代缴税金。

十、注意事项

（一）参赛者须填写比赛承诺书，确认拥有所提交作品的完整著作权及版权，确认提交作品从未转让或授权给任何个人或机构使用；参赛者因抄袭、剽窃他人作品产生的民事纠纷由参赛选手承担相应责任，参赛作品对他人的知识产权等利益造成损害并经查实的（以司法机关的认定为依据），组委会将取消选手的评奖资格，收回相关奖励。

（二）参赛者在提交作品前请确保符合比赛规则，参赛作品内容不得涉及宗教、色情、暴力、种族歧视等内容，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相抵触。

（三）参赛期间，参赛者不得将参赛作品转让、公开发布或授权给任何第三方，不得用参赛作品参加与本赛事相同或类似的其他活动。

（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拥有对所有参赛作品进行使用，展示、报道、宣传的权利。

（五）同一参赛者可提交多类不同参赛作品，评选结果以作品为单位，即同一参赛者可获得多个奖项。如团队参赛，需征得所有成员同意并标明所有作者姓名。

（六）参赛作品内容中不得出现所属单位、学校名字。

（七）作品一经提交，除主办方要求外，不允许参赛者再修改。

（八）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请各参赛选手及时关注“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获取有关大赛的相关内容。

未尽事宜请与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联系，联系人及电话：李可，0771—5882212，宣传部邮箱：gxgqtxcb@163.com。承办单位联系人及电话：梁媚，0771—5333115。

附件 1：“致青春 为家国”——2020 年广西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评分细则

附件 2：“致青春 为家国”——2020 年广西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承诺书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致青春 为家国”——2020 年广西青少年 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评分细则

一、H5 页面设计创作类（总分为 100 分）

1. 基础分，图文排版美观，不少于 10 页，控制在 15 页内；整幅作品有两个以上特效；有封面，有封底；排版美观，详略得当。（40 分）

2. 有音乐，音效配乐巧妙，音乐与场景能相融合，能为场景服务。（10 分）

3. 有视觉冲击力，构图美观，颜色搭配合理，字体清晰美观有特点。（25 分）

4. 主题鲜明一目了然，原创内容丰富，有创意，动画效果流畅不拖拉，信息简洁易懂。（25 分）

二、视频拍摄创作类（总分为 100 分）

1. 选材恰当，紧扣主题、立意鲜明、健康积极、富有感染力、传播力度高、社会影响力好。（40 分）

2. 画面清晰、色彩无失真、构图美观、镜头稳定。（25 分）

3. 剪辑巧妙，结构流畅，配乐得当，字幕规范，无跳轴夹帧等瑕疵；拍摄内容合理，长度适中，视频节奏合理。（25 分）

4. 剧本、摄像、编辑制作等方面具有新颖的角度和手法。

(10分)

三、平面、插画作品创作类（总分为100分）

1. 作品有创意、画面构图完整、颜色搭配和谐、设计感强。

(40分)

2. 作品能较好地体现内容。(20分)

3. 有视觉冲击力，美术风格独特、美术功底扎实、画面色调感染力强。(20分)

4. 主题鲜明，一目了然，表达清晰，文化内涵丰富。(20分)

四、图片摄影创作类（总分为100分）

1. 对焦清晰、曝光合理，有视觉冲击力。(20分)

2. 画面构图完整、颜色搭配和谐，整个作品看起来均衡、稳定、有规律，有明显的视觉美。(20分)

3. 选题新颖，主题鲜明。(30分)

4. 有较强的感染力，契合创作者所要表达的主题、内涵。

(30分)

五、推文设计创作类（总分为100分）

1. 基础分，图文排版美观，详略得当。(40分)

2. 选题恰当，有吸引力。(20分)

3. 有视觉冲击力，构图美观，颜色搭配合理，字体清晰美观有特点。(20分)

4. 内容有创意，文字信息内容充实，文笔优美，简洁易懂，主题鲜明一目了然。(20分)

六、动画类（总分为 100 分）

1. 故事情节、结构合理，文化内涵丰富，主题鲜明，表达清楚。（50 分）

2. 美术风格别致、功底扎实，表现形式有特色，具有想象力。（25 分）

3. 剪辑技巧、特效合成等电脑技术熟练，制作精细、巧妙，媒体技术运用恰当。（25 分）

附件 2

“致青春 为家国”——2020 年广西青少年 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承诺书

本人就授权给“致青春 为家国”——2020 年广西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的参赛作品（以下简称“授权作品”）

（填写作品名称）_____的版权和内容承诺如下：

1. 本人保证具有签署本承诺书并履行相应义务的权利。
2. 本人保证对授权作品合法拥有完整著作权，包括但不限于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复制权、展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广播权、翻译权等其他应当由著作权人享有的其他权利。
3. 本人同意授权活动主办方完全自主地对作品进行多种形式的宣传与推广。
4. 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版权和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以及其他合法权利，对因授权作品的内容、权利瑕疵等引发的争议纠纷、行政处罚或诉讼等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退还相关奖励、制作经费。
5. 本人保证参赛期间不将参赛作品转让、公开发布或授权给任何第三方，不用参赛作品参加与本赛事相同或类似的其他活动。

6. 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相关信息真实有效。
7. 本人确认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